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ST 中钨

公告编号：2013-08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各位董事、监事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 2012 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单行本）。

####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钨	股票代码	0006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俊利	周丽萍	
电话	0731-84650980	0731-84650990	
传真	0731-84650800	0731-84650800	
电子信箱	zwgx000657@126.com	zwgx000657@126.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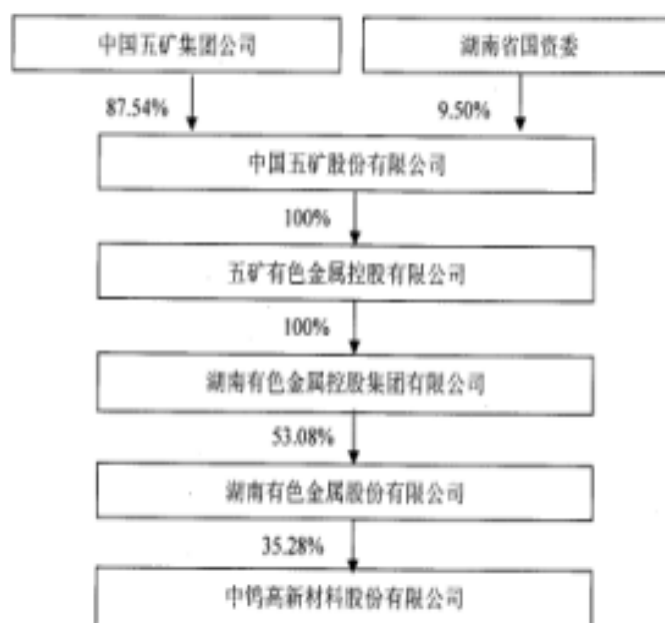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 年
营业收入（元）	1,595,630,281.54	1,448,802,290.75	10.13%	1,157,696,91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144,511.63	4,622,150.58	-1,206.51%	7,656,53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376,632.13	4,386,262.01	-1,362.5%	10,745,50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67,615.72	-52,440,130.64	-114.43%	12,443,40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98	0.0208	-1,204.81%	0.03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98	0.0208	-1,204.81%	0.03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7%	0.01%	-0.18%	2.33%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0 年末
总资产（元）	370,167,282.99	393,423,520.24	-5.91%	374,843,12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1,872,414.85	332,927,346.44	-15.34%	328,305,195.86

##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31,6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670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28%	78,523,930	78,523,930		
海南金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4,850,000	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1,711,125	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535,000	0	质押	892,512
北京铭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	900,000	0		
湖南成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	894,000	0		
北京嘉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873,189	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9%	869,210	0		
王金成	境内自然人	0.34%	764,053	0		
王韬	境内自然人	0.33%	736,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国内具有相当规模的生产硬质合金企业，硬质合金生产经营能力和技术研发水平在国内硬质合金行业中有着较大的影响和市场优势。

2012年，宏观经济环境偏紧，发展速度趋缓，硬质合金需求减少，竞争更加激烈，对公司经营产生了巨大负面影响。与此同时，公司资产重组遇到诸多困难，公司股票面临退市风险。

面对重重困难、压力和巨大风险，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决策，为实现公司经营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目标，坚持改革创新，加大科研自主开发力度，强化内部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经过公司员工团结协作、奋力拼搏，尽管未能扭转亏损局面、完成资产重组，但公司股票成功恢复上市。

2012年公司营业收入与产销增长，利润下降：营业收入实现159563万元，比上年增长10.13%，基本达到16亿元的年度目标；主要产品销量7763.69吨，同比增长47.9%；其中硬质合金1277.3吨，同比增长2.37%；钨制品743.6吨，同比增长19.35%；粉末制品5742.79吨，同比增长69.98%。净利润亏损5114.45万元，比上年增亏5576.67万元。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并有效防范和化解财产损失风险，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定从2012年7月1日起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以及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进行了重新估计，具体变化如下：

#####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变更前后的计提比例：

账龄	变更前的比例（%）	变更后的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0.00	1.00
7-12个月（含12个月）	10.00	5.00
1-2年（含2年）	20.00	30.00
2-3年（含3年）	40.00	50.00
3-4年（含4年）	60.00	100.00
4-5年（含5年）	8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 固定资产变更前后净残值率及预计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使用年限 (年)	净残值 率 (%)	年折旧率 (%)	使用年限 (年)	净残值 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75-4.75	10 - 40	3-5	2.38-9.70
沟槽管道				10-12	3-5	7.92-9.70
机器设备	5-10	3	9.5-19.00	10-18	3-5	5.28-9.70
运输设备	5	5	19.00	5-10	3-5	9.50-19.40
办公设备				5	3-5	19.00-19.40
其他设备	5	5	19.00			

③ 对当期和未来期间的影响数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影响2012年度利润减少770,933.39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变化影响利润增加17,380.50元,固定资产折旧会计政策变化影响利润减少788,313.89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天职湘SJ(2013)282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审计机构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① 涉及事项

中钨高新自贡硬质合金分公司与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管理人员、机构等方面未能做到完全分开，且与该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关联交易。中钨高新2007年、2008年、2009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于2010年4月9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12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上市委员会第十七次工作会议审议，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事项在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作出“在未来三年内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使中钨高新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的完整钨产业链，将中钨高新打造成为五矿集团钨及硬质合金的强势企业”的承诺下获得通过并于2013年2月8日恢复上市交易。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上述承诺尚未履行完毕，导致中钨高新未来的独立运营及可持续盈利能力具有不确定性。

## ② 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的具体说明

由于历史原因，中钨高新自贡硬质合金分公司与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在管理人员、机构等方面确实未能做到完全分开，且与该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关联交易，但公司认真履行了关联交易的相关程序与披露规定，并严格执行所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董事会一直努力推动资产重组工作，希望通过资产重组彻底解决分公司与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在管理人员、机构等方面确实未能做到完全分开，且与该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关联交易的问题，提高公司盈利能力。2012年6月27日，中钨高新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中钨高新再次启动重组。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2年第34次工作会议审核，中钨高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通过。

2012年12月2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12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七

届上市委员会第十七次工作会议审议，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事项在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作出“在未来三年内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使中钨高新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的完整钨产业链，将中钨高新打造成为五矿集团钨及硬质合金的强势企业”的承诺下获得通过，并于2013年2月8日恢复上市。董事会相信在未来三年内，中钨高新必将形成集钨矿山、钨冶炼、钨粉末、硬质合金及深加工的完整钨产业链，成为五矿集团下钨及硬质合金的强势企业。

③ 监事会对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的具体说明

公司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强调事项也是公司客观存在的，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